

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〈一次公告分次招考版〉

壹、依據

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
貳、甄選類別、錄取名額及聘期

| 類別 | 代理職缺 | 正取名額 | 備取名額 | 聘期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美術專長教師 | 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缺 | 2 | 1 | 108/8/30-109/7/1 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。) |
| 班級科任代理教師 | 管控懸缺 | 3 | 2 | 108/8/30-109/7/1 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。) |

一、如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
二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如甄試成績未達 80 分，不予錄取，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
參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一、時間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|
| 第 1 次招考公告時間 | 108 年 8 月 1 日 (星期四) 下午 3 時至 8 月 6 日 (星期二) 16 時 |
| 第 2 次招考公告時間 | 108 年 8 月 8 日 (星期四) 8 時至 8 月 8 日 (星期四) 16 時 |
| 第 3 次招考公告時間 | 108 年 8 月 10 日 (星期六) 8 時至 8 月 10 日 (星期六) 16 時 |

二、方式：公告於本校網站 (<https://www.sjps.tn.edu.tw/>)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 (<http://104.tn.edu.tw/>)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-公告區 (<http://www.tn.edu.tw/index.htm>)。

三、簡章表件：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切結書、委託書等)。

肆、報名日期、地點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：

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 2 或第 3 次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本校網站 (<https://www.sjps.tn.edu.tw/>) 公告。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第 1 次招考報名日期 | 108 年 8 月 1 日 (星期四) 下午 3 時至 8 月 6 日 (星期二) 16 時 (逾時恕不受理) |
| 第 2 次招考報名日期 | 108 年 8 月 8 日 (星期四) 8 時至 8 月 8 日 (星期四) 16 時 (逾時恕不受理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|
| 第3次招考 報名日期 | 108年8月10日(星期六)8時至8月10日(星期六)16時(逾時恕不受理) |
|---------------|--|

二、地點：本校教務處(遇假日則繳至警衛室)。

電話：06-2223369 轉 802(教務處)、06-2223369 轉 820(警衛室)。

三、繳交資料：

- (一)「報名表」及「切結書」各一份。
- (二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相片(背面請註明姓名)1張,請貼於報名表。
- 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(四)最高學歷證明。
- (五)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。
- (六)履歷表(含體育優良表現或指導表現之佐證資料)。
- (七)委託書(有委託他人代為報名時需繳交,及受委託者之身分證件)。

四、方式：採親自或委託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

伍、報名資格

一、報名條件：

- 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10年者,不得參加甄選)。
- (二)無「教師法」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。
- (三)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31條、第33條規定之情事。
- (四)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- (五)報考美術專長教師者以具有指導學生參加美術比賽經驗者尤佳。
報考班級代理教師者以具有帶班經驗者尤佳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第1次 報名資格 | 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,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同時列為臺南市108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候用名冊者。 |
| 第2次 報名資格 | 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,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,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|
| 第3次 報名資格 | 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,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,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 |

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一、日期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第 1 次招考甄選日期 | 報名美術專長教師者 108 年 8 月 7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甄選 (請於上午 9 時 30 分前至教務處報到) 報名班級科任代理教師者 108 年 8 月 7 日 (星期三) 下午 1 時 30 分甄選 (請於下午 1 時前至教務處報到) |
| 第 2 次招考甄選日期 | 報名美術專長教師者 108 年 8 月 9 日 (星期五) 上午 10 時甄選 (請於上午 9 時 30 分前至教務處報到) 報名班級科任代理教師者 108 年 8 月 9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 時 30 分甄選 (請於下午 1 時前至教務處報到) |
| 第 3 次招考甄選日期 | 報名美術專長教師者 108 年 8 月 12 日 (星期一) 上午 10 時甄選 (請於上午 9 時 30 分前至教務處報到) 報名班級科任代理教師者 108 年 8 月 12 日 (星期一) 下午 1 時 30 分甄選 (請於下午 1 時前至教務處報到) |

二、應試人員請於上述甄選時段親自至本校教務處報到，逾時不得進入試場。

柒、甄選方式及配分比例

【美術專長教師】

一、試教(50%)：

- (一) 範圍：(高年級藝文領域-美術，請老師自訂該科教材，版本不限)。
- (二) 時間：每人 10 分鐘。(9 分響鈴第一次，10 分響鈴第二次，即結束。)
- (三) 試教現場無學生。

二、口試(50%)：

- (一) 範圍：以教育理念及教學知能為主。
- (二) 時間：每人 8 分鐘，於試教應試完竣後隨即舉行(7 分響鈴第一次，8 分響鈴第二次，即結束)。

三、總成績相同時，以試教成績高者優先錄取。

【班級科任代理教師】

一、試教(50%)：

- (一) 範圍：(低年級或高年級數學領域，請老師自訂該科教材，版本不限)。
- (二) 時間：每人 10 分鐘(9 分響鈴第一次，10 分響鈴第二次，即結束。)
- (三) 試教現場無學生。

二、口試(50%)：

- (一) 範圍：以班級經營、親師溝通及教學知能為主。
- (二) 時間：每人 8 分鐘，於試教應試完畢後隨即舉行(7 分響鈴第一次，8 分響鈴第二次，即結束)。

三、總成績相同時，以試教成績高者優先錄取。

捌、甄選結果公告、通知、成績複查及錄取報到

一、甄選結果公告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第 1 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08 年 8 月 7 日 (星期三) 16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。 |
| 第 2 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08 年 8 月 9 日 (星期五) 16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。 |
| 第 3 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08 年 8 月 12 日 (星期一) 16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。 |

二、成績通知：各次結果由電話通知。

三、成績複查：

(一) 成績複查時間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 1 次招考成績複查 | 108 年 8 月 7 日 (星期三) 下午 19 時前 |
| 第 2 次招考成績複查 | 108 年 8 月 9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9 時前 |
| 第 3 次招考成績複查 | 108 年 8 月 12 日 (星期一) 下午 19 時前 |

(二) 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限本人或委託人(需攜帶委託書)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教務處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、調閱或複印試卷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四、錄取人員應於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至人事室報到，第 1 次招考錄取人員時間於 108 年 8 月 8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、經第 2 次招考錄取人員時間於 108 年 8 月 12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、經第 3 次招考錄取人員時間於 108 年 8 月 13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前報到，如逾期未報到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。

玖、其他

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sjps.tn.edu.tw/>)首頁公告。

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

三、錄取人員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胸部 X 光檢查合格證明)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7 條、第 8 條暨「臺南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申訴專線電話：06-2223369 轉 802 (教務處)

六、身心障礙應考人考試之適當服務措施：06-2223369 轉 808(輔導室)

七、考試相關事項：06-2223369 轉 802 (教務處)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中西區協進國小 108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|---------|
| 報考 科別 | 代理教師（請勾選應考類別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專長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班級科任代理教師-管控懸缺 | | | 貼 相 片 處 |
| 姓名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| |
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 身分證字號 | | |
| 通訊地址 | | | 電話 | (家用) |
| | | | | (手機) |
| 學歷 (含科系) | 學校名稱 | 科系組別 | 修業起迄日期 | 畢業證書字號 |
| | 大學 | | | |
| | 研究所 | | | |
| | 其他 | | | |
| 兵役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，退伍日期 年 月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兵役義務 | | | |
| 教師 (實習) 證書 | 種類及科別 | 登記機關 | 登記日期 | 證書字號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主要 經歷 教學 經歷 ()年 | 曾服務之機關 | 職稱 | 起迄年月日 | 機關電話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報考人 簽章 | | 報名日期 | 108 年 8 月 日 | |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參加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 108 學年代
理教師甄選，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同意被取消錄取
資格或解聘，絕無異議。

- 一、具雙重或多重國籍者。
- 二、具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「教育人員任用
條例」第 31、33 條規定之情事。
- 三、經甄試錄取後，若發現資格不符、證件資料不實、或
無法辦理教師登記者。

此致

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教師甄選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8 月 日

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
108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

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另有要事待辦，確實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 108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報名，現全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